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

成立日期：1988 年 6 月（转制换证 2013 年 11 月 27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泸州市江阳中路 28 号楼三单元 2 号

总部办公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先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四川华信合伙人共有 5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131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04 人。

四川华信 2025 年度未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 14,506.86 万元，其中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收入 10,297.78 万元。

四川华信 2025 年度服务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 38 家，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

供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审计收费总额 4,478.80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 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四川华信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 2,558.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四川华信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三）诚信记录

近三年四川华信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8 次；2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执业记录

（一）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武兴田，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 1996 年 2 月，自 2000 年 7 月加入四川华信并从事证券业务，2017 年至 2020 年以及 2025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的情况包括：四川美丰、宏达股份、德龙汇能、天微电子等。

签字注册会计师：汪红君，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 2020 年 8 月，自 2019 年 7 月加入四川华信并从事证券业务，自 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年审计项目包括：南宁百货、和邦生物、四川美丰等。

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凡波，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 2014 年 7 月，自 2010 年 7 月加入四川华信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自 2023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包括：泸天化、通威股份、泸州老窖等。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原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武兴田、李星星、汪红君。李星星于 2025 年 7 月从四川华信辞职，不再担任本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因此，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武兴田和汪红君。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

（三）独立性

四川华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在 2025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四川华信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恪守职业道德，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力资源配置与专业胜任能力

四川华信组建了具备丰富上市公司审计经验的项目团队，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多年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项目团队人员结构合理，执业水平和实务经验能够满足项目要求。

（二）审计方案与时间安排

四川华信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及行业属性，制定了全面、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计划明确了预审、现场审计、报告出具等关键节点的时间安排，并严格按照《南宁百货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安排时间表》推进各项工作。2025 年 11 月至 12 月，审计项目组按期开展预审工作；2026 年 1 月 19 日至 1 月 29 日，完成现场审计工作。

（三）审计质量管理

据了解，四川华信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在审计过程中严格执行项目质量复核程序：

项目组内部建立了专业意见沟通渠道，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执行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四川华信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审计过程中，四川华信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等，确保审计证据充分、适当，审计结论客观、公允。

四川华信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贯穿审计全过程，包括：业务承接、项目咨询、意见分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内控缺陷识别与整改。审计过程中，四川华信未在项目质量检查方面发现重大问题。

（四）信息安全管理

据了解，四川华信制定了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审计过程中对公司的财务信息、经营数据等敏感信息严格执行保密

措施。项目组对审计工作底稿的生成、传递、归档实施规范化管理，确保信息处理、脱敏和归档环节安全可控。

（五）审计沟通情况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四川华信就预审情况、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重大错报风险领域、函证开展情况、业绩预告数据、审计重点事项、审计中存在的问题、审定后数据、关键审计事项、总体审计结论等与公司管理层及治理层进行及时沟通，同时针对审计委员会提出的意见建议及需求对相关审计事项进行完善。

（六）审计结论

经审计，四川华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四川华信最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总体评价

综上所述，四川华信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8 日